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：鄭學謙

電話：02-77493105

電子郵件：hsueh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機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健中字第1101002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_110.01.19教育部通報、附件二_109.11.29COVID-19公眾集會指引、附件三_辦理公眾集會活動檢核表_V6_0122

主旨：本校依教育部110年1月19日通報訂定「因應COVID-19辦理公眾集會活動檢核表」，請各單位辦理活動時務必依表執行並自行留存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110年1月19日通報（詳如附件一），提醒各級學校辦理集會活動時，應評估舉辦之必要性及相關風險程度，參考公眾集會指引，訂定防疫應變計畫，落實防疫相關準備及措施。
- 二、本校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11月29日「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（詳如附件二）及教育部通報事項，訂定「因應COVID-19辦理公眾集會活動檢核表」（詳如附件三），以供各單位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。
- 三、為維護本校師生健康安全，各單位（包含學生社團）於辦理活動前應執行上述檢核表並自行留存備查，若有任一項檢核項目無法符合說明內容，即須延期或取消活動。
- 四、相關措施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情公告進行調整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

校長 吳正己

臺灣

裝

訂

線